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7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陳亭蓁

電話：(03)3194510#6004

電子信箱：100878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50017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1E_115001709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1E_1150017096_ATTACH2.pdf、376735101E_115001709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辦理「115年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—南投場（第20梯次）、臺北場（第21梯次）及臺東場（第22梯次）」一案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5年9月22日體總輔字第1150002408、1150002409及11500024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會資訊：

(一)活動日期及地點：

1、南投場（第20梯次）：115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至115年11月8日（星期日）於國立中興高級中學中興樓文化演講廳（南投縣南投市中學路2號）辦理。

2、臺北場（第21梯次）：115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至115年11月8日（星期日）於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B1大會議室（臺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120號）辦理。

3、臺東場（第22梯次）：115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至

體育保健科 115/09/30 14:38



121150094162 有附件



115年11月15日（星期日）於國立臺東大學知本校區師
範學院淑真講堂（臺東大學路二段369號）辦理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者須完成「線上報名表
單」填寫並完成繳費方視為報名成功；本活動不受理現
場報名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會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桃園市體育總會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